

附件2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范本)

合同编号：

甲方：霍林郭勒市应急管理局

地址：霍林郭勒市河东新区政府大楼西侧六楼

乙方：山东鼎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蓝翔路15号D区9号楼101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霍林郭勒市区域性矿山隐蔽致灾因素普查项目HLGLZCS-G-F-260026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

在对霍林郭勒市各煤矿矿区进行全面摸底调查风险辨识、研判、评估的基础上，通过必要且合理的工程技术措施，对相邻煤矿之间范围内、煤矿周边范围内可能存在的采空区、封闭不良钻孔、地质构造、水源与通道、瓦斯、冲击地压、露天煤矿边坡等隐蔽致灾因素开展区域性全面普查，分析论

证隐蔽致灾因素对煤矿开采的安全威胁和煤矿开采可能构成的社会安全风险隐患，提交真实准确、科学可靠的《霍林郭勒市区域性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报告》，提出有针对性的隐蔽致灾因素治理措施建议，为下一阶段实施治理工程提供依据。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3日内提交工作方案并经甲方审核通过，方案并经甲方审核通过后7日内开展普查工作，并60日内形成报告初稿，报告初稿完成后5日内组织通过专家会审。通过专家会审后7日内修改完善经专家认可后提交最终报告。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签订合同后3日内提交工作方案并经甲方审核通过，方案并经甲方审核通过后7日内开展普查工作，并60日内形成报告初稿，报告初稿完成后5日内组织通过专家会审。通过专家会审后7日内修改完善经专家认可后提交最终报告。

(三)服务地点：958、金源里、南矿交界处，宝发、丰阳、巨日河、满都拉、华兴、广通交界处，968-北矿交界处，古城、北矿交界处（霍林郭勒市所有地方煤矿矿界间空白区、矿界外推200米范围）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杨志豪 15628895012(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 陈艳庆13948552707(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 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 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 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 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 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 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 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 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 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 本合同总金额为5960000.00元(小写)伍佰玖拾陆万元整(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

(二)付款条件：1、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2、完成现场勘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3、完成报告编制的终稿并通过专家评审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0%。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山东鼎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齐鲁银行济南蓝翔路支行

银行账号：1172314000000018036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___ 的 / 承担违约责任。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0.2%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30日，甲方有

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1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

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向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6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二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1.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 针对乙方编制的《霍林郭勒市区域性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报告》，在上级各级检查组检查过程中提出的有关问题，乙方应无偿针对上级检查组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修正、补充等，并出具修正、补充后的《霍林郭勒市区域性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报告》。

3. 任何一方对于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了解或接触到的对方的机密资料和信息（下称“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图纸、数据、以及与业务有关的客户的信息及其他信息等）除非有明显的证据证明该等信息属于

公知信息，均有保密义务；非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给予或转让该等保密信息。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乙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签字) 陈艳庆

或负责人：(签字) 张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